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吳勇銳
電話：02-77365126
傳真：02-23567908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輔字第1092112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成果評選作業須知

(A09020000E_1092112110_doc2_1_Attach1.odt、
A09020000E_1092112110_doc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0年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成果評選作業須知1份，
請貴校惠予宣傳並鼓勵所屬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評選於本(109)年10月26日至110年3月31日受理線上
申請，由學校統一送件，於本署青年職涯輔導資訊平臺
(<https://mycareer.yda.gov.tw>)填寫，並將核定之用印
申請書等相關文件檔案上傳，完成申請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(國防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

副本：本署綜合規劃及生涯輔導組

電 990922 換 識 記



1090015101